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 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督學室  
承辦人：康哲鴻  
電話：3590116#141  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139018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47665629\_11139018200A0C\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辦理「閩南語文化藝術跨域體驗教師增能研習(二)」延期一案，如說明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11年11月4日高市教督字第111384518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原訂111年12月3日辦理，因故延期，時間、地點調整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2年3月4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輔導團302大會議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，暫採實體方式辦理，得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。
- 三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廖純瑩教師，聯絡電話：(07)3590116分機21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

副本：顏銘志校長(正興國民小學)、謝惠君校長(前鎮國民小學)、沈素甜督學(輔導團轉發)(以下紙本)、本局督學室(輔導團)、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

電子文件  
2022/11/25  
17:32:19  
交 換 章

